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大凹村道路改造工程[项目编号：JG2024-2037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（通过/不通过）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西北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宜春市交通公路工程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3	贵州星辉联创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江西景泰路桥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榆林市长盛集团路桥工程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6	广东腾泰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州豪云道路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8	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9	弘岳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全称):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

联系地址:广州市从化区河滨南路8号

联系人:冯宇锋 联系电话:020-87933730

监督部门:广州市从化区交通运输局

联系地址: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青云路289号

联系电话:020-37508215

招标人名称:广州市从化区街口街道办事处

日期:2024年6月19日

